

工程进度、质量、安全确认单

编号：001

项目名称	悠然居	施工单位	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合同名称	洛阳市洛龙区悠然居项目地下室改造工程	合同编号	BLT. JA. 111
<p>致：<u>河南浩德龙瑞置业有限公司</u></p> <p>我单位与贵单位签订了《洛阳市洛龙区悠然居项目地下室改造工程》合同，根据合同约定： 地下室改造土建及安装工程完成。</p>			
工程进度 质量安全 描述	<p>1、质量情况符合要求；</p> <p>2、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符合要求；</p> <p>3、进度满足合同要求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施工单位： <u>张子军</u> 日期：</p>		
监理单位审核意见：	<p>建设单位审核意见：</p> <p>本次即扣除2025年4-5月份电费17926.18元。4-5月水费3445.6元。水费合计扣除21371.78元。 <u>张子军</u> 2025.7.14</p> <p>10#楼向外侧墙外侧未打管，统一由地库单位打管。</p> <p>排水系统用箱及相应管线和暗敷；照明系统顶面为明敷JDG管，暗敷为暗敷配管。</p> <p>成本审核时，注意上述意见。 <u>陈奔</u> 2025.7.15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字： <u>陈奔</u> 日期： 2025.7.15</p>		

注：本表由监理单位填报，工程部和监理单位进行审核、确认，必要时须成本合约部到现场共同核实。本表做为支付工程款的附件。